

证券代码：871582

证券简称：石大能源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西安石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7 月 1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9），经事后审核，发现该公告存在差错，本公司现予以更正。

一、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和原因

（一）更正前

“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拟新设控股子公司石大节能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为准）为扩大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，拟与非关联公司在深圳共同出资设立石大节能（前海）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为准）。拟设立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,000.00 万元，其中全资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6,000.0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60%；其他非关联方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4,000.0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40%。（具体以实际投资合作方为准）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”

（二）更正后

“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拟新设控股子公司石大节能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为准）为扩大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，拟与非关联公司在深圳共同出资设立石大节能（前海）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为准）。拟设立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,000.00 万元，其中石大节能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为准）认缴出资人民币 6,000.0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60%；其他非关联方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4,000.0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40%。（具体以实际投资合作方为准）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**不构成**重大资产重组。”

二、其他说明

除上述更正外，原公告披露内容不变。公司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《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9）。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西安石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7 月 26 日